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要約以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站:www.behl.com.hk) (股份代號:392)

進一步延遲寄發 有關關連及須予披露之收購 及發行新股之通函

茲提述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7月29日刊發的有關本公司標題所述交易的公佈及本公司於2013年8月20日刊發的有關延遲寄發本公司標題所述交易之通函(「通函」)的公佈(「該等公佈」)。除另有界定或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目前正在進行路演以了解投資者對收購之意見。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整理有關意見,通函將延遲至2013年10月18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周思 副主席

香港,2013年9月12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主席)、周思先生、張虹海先生、李福成先生、侯子波先生、劉凱先生、雷振剛先生、鄂萌先生、姜新浩先生、譚振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郭普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白德能先生、林海涵先生、傅廷美 先生、施子清先生、史捍民先生。